道路建设项目采购合同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神木市高家堡镇人民政府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610821016184085Q

地址：神木市高家堡镇高家堡村

联系人：张无羁　　联系电话：13468743212

开户银行：陕西神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城支行

账　　号：271002030120100010351 4

乙方（供应商/承包方）：神木恒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10821MA709A719P

地址：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神木镇滨河新区华夏首府五号楼一单元 201

联系人：乔伟　联系电话：13992219311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神木黄庄支行

账　　号：61050169513700000540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就道路工程采购项目，本着平等自愿、协商一致原则，订立本合同。

第一条 项目概况

1、项目名称：神木市 2026 年高家堡镇水磨村墩梁小组道路建设项目

2、项目地点：高家堡镇水磨村

3、工程内容：路基、路面、挡墙、附属设施等（详见工程量清单/施工图纸）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4、质量标准：符合国家现行公路工程、市政道路相关规范标准，达到合格等级，执行《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》等现行规范

第二条 合同价款

1、合同总金额（含税）：人民币 1372000.00 元（大写：壹佰叁拾柒万贰仟元整）。

2、本价款包含人工、材料、机械、运输、安全文明施工、检测、管理费、税金、缺陷修复等全部费用，除合同约定变更外，不作调整

3、结算方式：□固定总价 ☑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。

4、履约保证金：乙方缴纳合同价款__/__%作为履约保证金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。

第三条 工期

1、计划开工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；计划竣工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，总工期 60 日历天,冬季停工（冬歇期）造成的停工天数不计入工期。

2、开工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；因甲方原因、不可抗力造成工期延误，工期相应顺延，乙方须及时提交书面签证。

3、乙方逾期完工，每逾期一日，按合同总价款的____‰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第四条 双方权利义务

（一）甲方

1、提供施工场地、相关图纸资料，协调现场周边关系。

2、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；组织工程竣工验收。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3、对工程质量、进度进行监督检查，有权要求乙方整改不合格部位。

（二）乙方

1、按图纸、规范、合同组织施工，自行负责施工人员、设备、材料，所有进场材料须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，接受甲方/监理查验。

2、落实安全生产、文明施工，承担施工期间全部安全责任，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损失与法律责任

3、服从甲方、监理合理管理，做好施工记录，完工后提交完整竣工资料。

4、不得擅自转包、违法分包本工程。

第五条 工程变更

施工中确需变更施工内容，须由甲方出具书面变更通知单，双方确认变更工程量与价款后方可实施；未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变更，甲方不予计价支付

第六条 付款方式

1、预付款：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，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40%预付款。

2、进度款：工程完成 100%，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 80%。

3、竣工结算：工程竣工验收合格，乙方提交完整结算资料，甲方完成审核后 10 日内，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%。

4、质保金：剩余结算价款 3%作为质量保证金，缺陷责任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无息付清。

第七条 验收与质保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1、工程完工后乙方提交竣工验收申请，甲方组织验收；验收不合格，乙方限期返工直至合格，返工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。

2、缺陷责任期内，因乙方施工原因出现路面破损、沉降、开裂等质量问题，乙方接到通知后5日内到场免费维修；逾期不维修，甲方可委托第三方维修，费用由乙方承担，甲方有权从质保金直接扣除

第八条 违约责任

1、甲方逾期付款，每逾期一日，按应付未付款项的____%支付违约金。

2、乙方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标准，乙方无条件返工，承担全部损失；造成工期延误的，同时承担工期违约金。

3、乙方转包、违法分包工程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____%违约金。

4、任何一方单方面解除合同，需赔偿对方实际损失。

第九条 争议解决

本合同发生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提交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第十条 其他约定

1、本合同附件：工程量清单、施工图纸、技术要求、中标/成交通知书，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

2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签订书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3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贰份，自双方签字盖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章之日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神木市高家堡镇人民政府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乙方（盖章）：神木恒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签订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18 日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